

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湘教科规办通〔2022〕2号

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布2022年度教育科学规划项目立项名单的通知

目（包括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、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项目及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等）；申请人是否同年度同时申报 2 个及以上国家课题；课题组成员是否符合申报资格要求；《申请书》活页是否出现申请人学校、姓名、期刊等有关信息。全规办对于不符合申报条件和要求的将一律予以撤销；对申请人停止下一年的申报资格；对其所在申报单位，将予以批评，并酌情减少下一年度本单位申报数量。

二、认真遴选高质量课题。各委托管理机构要着力提高申报质量，做好申报宣传与发动工作，将课题选题好，论题好，论证好，效益好。

完成本级资格审查及提交后，要同时将系统生成的本单位汇总表打印盖单位公章后于2023年6月5日前报送至省教育科学规划办，逾期系统关闭不予受理申报及审核。课题申请人及责任单位均需在该平台注册，已注册过的无需重复注册。

四、其他注意事项。申报国家重大招标课题除网上填报外，另需在2023年6月5日前向省教育科学规划办报送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《投标书》一式6份，《投标书》采用A3或A4纸双面印制，中缝装订或胶装，装入纸质档案袋，并将《投标书》封面复印一份贴在档案袋正面。申报其他类别的课题无需再提交纸质材料，待立项公布后，已立项课题提交1份带有负责人及成员签名、单位盖章的纸质申报材料，交省教育科学规划办盖章后统一寄送至金规办。其他要

四川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6月6日

办公室